宁 县 教 育 局

宁县教育局
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公用经费省级）项目支出绩效的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单位基本情况

宁县教育局是县政府主管全县教育工作的行政部门，主要负责贯彻教育方针、统筹义务教育资源配置、落实经费保障机制、组织实施公用经费拨付与监管、保障学校正常运转、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与质量提升，履行教育经费管理、学校运行保障、教育督导评估等核心职能。

（二）项目基本情况

1.项目名称：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公用经费省级）（甘财教〔2024〕45号）

2.实施单位：宁县教育局

3.主管单位：宁县教育局

4.项目内容：落实城乡统一、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

机制，按生均标准拨付公用经费，保障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学、水电暖、维修、培训、仪器购置等日常运转支出，确保学校正常办学。

5.资金构成及来源：年度资金总额1291080元，全部为省级财政拨款，无结转及其他资金

二、项目实施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组织管理情况。我局严格按照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要求，建立公用经费专项管理机制，明确财务股、基教股分工负责，实行按学籍核定、按标准测算、按进度拨付、按规范监管。健全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、核算全流程制度，对学校经费使用开展日常检查与专项督查，对拨付不及时、使用不规范等问题及时纠偏，确保资金安全、规范、高效运行。

（二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。2025年度本项目年初预算0元，全年预算1291080元，全年执行数1291080元，预算执行率100%，得分10分。资金严格执行专款专用、专项核算、直达学校的管理模式，全部用于教学业务、水电取暖、维修维护、教师培训、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支出，严禁用于人员经费、基建、偿债等违规支出，资金使用合规高效。

三、项目绩效分析

（一）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。2025年本项目绩效自评严格对照指标体系，通过查阅资金下达文件、核对拨付凭证、核查生均标准、现场核验学校运转、开展满意度调查等方式，全

面核验预算执行、成本控制、补助覆盖面、保障效益、满意度等完成情况。经综合评价，项目自评得分97.43分，自评等级为优秀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

1.预算执行方面：全年预算与执行数均为1291080元，执行率100%，足额完成预算执行目标，得分10分。

2.成本指标方面：成本控制合规，小学、初中、寄宿生、特教、取暖费等生均基准定额全部达标，得分20.00分。

3.产出指标方面：补助学生41927人、学校227所，随班就读6349人、寄宿生6476人，学校覆盖率100%、生均达标率100%，资金及时下达，各项产出指标全面完成，得分34.26分。

4.效益指标方面：有效保障学校正常运转，助力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提升，社会效益与可持续影响良好，得分18分。

5.满意度指标方面：家长学生、学校教师满意度均达95%，完成年度目标，得分10分。

四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绩效目标设置偏重结果，过程管控不够精细

项目绩效指标以数量、达标率、覆盖率等结果指标为主，对经费使用结构、使用效益、学校内部管控质量等过程指标设置不足。如教师培训经费占比、维修维护实效、设备使用效率、小规模学校保障效果等关键环节缺乏量化评价，导致绩效评价侧重“有没有拨付、达不达标”，难以精准衡量资金使用质效，绩效

管理对学校规范用钱、提质增效的引导约束作用有限。

（二）学校经费使用规范化水平不均衡

部分小规模学校、农村教学点财务力量薄弱，经费支出审批、票据管理、台账记录不够规范，存在支出归类不准、附件不全、公示不及时等问题。少数学校对公用经费使用范围把握不准，存在重日常运转、轻教学投入与教师培训的倾向，资金使用结构不够优化，与“保教学、促提质”的导向存在差距，县级监管覆盖面与深度仍需加强。

（三）绩效监控与动态监管机制不够健全

项目管理以资金拨付和年度自评为主，常态化绩效运行监控不足，未按季度对资金使用、保障效果、存在问题开展跟踪预警。对学校经费使用、运转保障、整改落实的动态监管不够，绩效自评结果主要用于上报，未能充分运用到资金分配、重点倾斜、整改督办、评优考核中，“评价—反馈—整改—提升”的闭环尚未完全形成。

（四）资金统筹与精准保障水平有待提升

资金分配主要按学生数、生均标准测算，对小规模学校、教学点、寄宿制学校、特殊教育的实际运转成本差异考虑不够细致，存在“一刀切”分配现象。部分学校经费结构性矛盾突出，取暖、维修等刚性支出压力较大，而教学业务、实验实习、图书设备等提质类支出保障不足，资金精准度与使用效益仍有提升空间。

五、有关建议

（一）优化绩效指标体系，强化全过程绩效管控

完善定量+定性、过程+结果的绩效指标，增加经费使用结构、培训经费占比、设备更新率、维修及时率、小规模学校保障成效等可量化指标。将绩效目标嵌入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、监管全流程，按学期开展绩效运行监控，实现“事前有目标、事中有监控、事后有评价”，提升绩效引领性与约束力。

（二）加强基层财务培训，规范学校经费使用

定期开展学校财务人员政策培训，重点讲解公用经费开支范围、审批流程、票据规范、台账管理，提升基层规范化水平。指导学校优化支出结构，确保教学业务、教师培训、实验实习、设备购置等提质类支出占比达标，严禁违规列支。健全经费使用公示制度，接受师生与社会监督，推动全县学校经费管理标准化、均衡化。

（三）健全绩效闭环管理，强化评价结果应用

建立县级动态监管平台，实时跟踪资金拨付与使用进度，对问题及时预警督办。将绩效自评结果与下年度资金分配、重点倾斜、评优评先直接挂钩，对管理规范、效益突出的学校加大支持，对薄弱学校限期整改。形成“目标引领—过程监管—绩效评价—结果运用—持续改进”的完整闭环，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四）完善资金分配机制，提升精准保障水平

优化资金分配办法，在按学生数核定基础上，向农村校、小规模校、寄宿制校、特教校倾斜，合理考虑取暖、维修等区域成

本差异。建立“基本保障+提质增效”的分配模式，优先保障教学运转与质量提升，统筹刚性支出与发展支出，推动经费保障从“全覆盖、达标式”向“精准化、高效益”转变，更好支撑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

宁县教育局

2026年4月15日

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公用经费省级）（甘财教2024]45号）						
主管部门	宁县教育局			实施单位	宁县教育局		
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(%)	得分
项目资金（元）	年度资金总额：	0	1291080	1291080	10	100	1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1291080	1291080	-	100	10
	上年结转资金		0	0	-	0	0
	其他资金		0	0	-	0	0
未完成原因分析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	目标1：落实城乡统一、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。			完成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单位	完成率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绩效指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成本控制数	<=1093万元	1093	3.35	万元	100.00%	3.35	
			初中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	=940元/生.年	940	3.33	元/生.年	100.00%	3.33	
			寄宿生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	=300元/生.年	300	3.33	元/生.年	100.00%	3.33	
			取暖费生均基准定额	>=200元/生.年	200	3.33	元/生.年	100.00%	3.33	
			特教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	=6000元/生.年	6000	3.33	元/生.年	100.00%	3.33	
			小学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	=720元/生.年	720	3.33	元/生.年	100.00%	3.33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学生数	=41927人	41927	5.71	人	100.00%	5.71	
			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学校数	=227所	227	5.71	所	100.00%	5.71	
			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数	=6349人	6349	5.71	人	100.00%	5.71	
			校内寄宿生补助人数	=6476人	6476	5.71	人	100.00%	5.71	
		质量指标	公用经费补助学校覆盖率	=100%	100	5.71	%	100.00%	5.71	
			公用经费生均达标率	=100%	100	5.71	%	100.00%	5.71	
		时效指标	公用经费指标按年度计划下达情况	按计划及时下	100%-80%(含)	5.74		100%	5.17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保障学校正常运转，发挥学校教育职能	保障	100%-80%(含)	10		100%	9	
			九年义务教育巩固率较上年提高	提高	100%-80%(含)	10		100%	9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家长和学生满意度	>=95%	95	5	%	100.00%	5	
			学校和老师满意度	>=95%	95	5	%	100.00%	5	
总分						100			97.43	